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2—00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董事长李令红、副董事长闻建耀、董事吴金坤、蔡申康、宫黎明、戴敏伟、肖志岳、苏新刚、徐新桥、邱妘、宋海良、潘昭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召开方式,且达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的法定人数。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所有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向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码头")新增注册资本620,000千元,共分四期完成,所有股东同比例增资。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2-007)。

二、通过《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转让的议案》

公司本次转让的2#泊位、8#、9#重箱堆场资产属于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五期集装箱码头工程(以下简称"五期工程")的部分资产,五期工程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三集司将拥有的穿山港区2#泊位资产转让给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及北三集司将拥有的穿山港区8#、9#重箱堆场土地及资产转让给远东码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全体董事以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转让的公告》(临2012-008)。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2—006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宁波港大厦2613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监事会主席黄绍棣、监事会副主席吕力群、监事周华、杨安祥、朱宝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召开方式,且达到了《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的法定人数。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转让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本次转让的2#泊位、8#、9#重箱堆场资产属于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五期集装箱码头工程(以下简称"五期工程")的部分资产,五期工程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将拥有的穿山港区2#泊位资产转让给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及北三集司将拥有的穿山港区8#、9#重箱堆场土地及资产转让给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二、本次转让是公司依照码头运营的惯例,通过合资经营,加强与世界排名靠前的航运公司的合作,最大限度地整合码头资产,使其发挥综合效益,能使公司的整体集装箱业务得到更加长足的发展。

三、本次转让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全体监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

上述具体事项详见《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转让的公告》(临2012-008)。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2—009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2月份部分生产经营业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2年2月份,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3023万吨,同比增长19.6%;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09.2万标准箱,同比增长16.2 %。

本公告所载2012年2月份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2—008

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一、公司已于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九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于二〇一一年六月七日召开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2#泊位、8#、9#重箱堆场土地及资产转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转让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11-007)和《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1-013)。

二、本次转让的2#泊位、8#、9#重箱堆场土地及资产由江苏立信永华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出具评估报告,2011年10月获得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下称"募投资产")转让的基本情况和具体原因

(一)转让的基本情况

1、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将拥有的穿山港区2#泊位资产转让给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穿山码头");

2、公司及北三集司将拥有的穿山港区8#、9#重箱堆场土地及资产转让给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码头")。

(二)受让方公司情况

1、穿山码头成立于2005年9月28日,注册资本7,000万美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三集司和明德伦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地中海亚洲码头有限公司)各持股50%合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其经营范围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经营。2011年底总资产147,873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30,520万元,实现利润9,418万元(未经审计)。近三年公司的业务量得到了长足的发展,2011年完成集装箱箱量130万TEU。

2、远东码头成立于2006年7月1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三集司和东方海外货柜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远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国投交通公司分别持股50%、20%、20%、10%合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其经营范围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经营。2011年底总资产193,515万元,2011年营业收入67,009万元,实现利润30,206万元(未经审计)。近三年公司的业务量得到了长足的发展,2011年完成集装箱箱量215万TEU。

(三)转让的具体原因

本次转让的2#泊位、8#、9#重箱堆场资产属于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五期集装箱码头工程(以下简称"五期工程")。五期工程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除上述资产外,五期工程还包括8-11#泊位及相应配套设施,该资产位于穿山半岛北端,牛轭江以东,竹湾嘴以西。本次交易是公司依照码头运营的惯例,通过合资经营,加强与世界排名靠前的航运公司的合作,以最大限度地整合码头资产,使其发挥综合效益,公司认为本次交易能使公司的整体集装箱业务得到更加长足的发展。

二、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五期工程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08年(发改基础【2008】2560号)核准,项目总投资651,200万元,建设规模为1个10万吨级、1个7万吨级、2个5万吨级和1个2万吨级集装箱泊位及相应配套设施,码头水工结构均按靠泊15万吨级集装箱船舶设计,设计年通过能力为250万标准箱,码头岸线长度1625米。五期项目拟使用募投资金227,580万元,至2011年底该项目已投入资金283,333万元(未经审计),为总概算的43.50%,其中募集资金投入203,052万元。上述转让资产共使用募集资金38,093万元。

三、项目完工程度和实现效益情况

至2011年底, 五期工程项目已完成工程形象进度83.3%,8#、9#泊位的建设已基本完成,10#、11#泊位已完成建设进度的30%, 其他配套设施正在建设中。五期工程目前已完成2#泊位、8#、9#重箱堆场的建设,至2011年底该资产已陆续完工转为固定资产并投入使用。现阶段已完工资产以租赁的方式由穿山码头和远东码头有偿使用, 其中2#泊位租赁给穿山码头,年租金为1,010万元;8#、9#重箱堆场租赁给远东码头,年租金为1,642万元。

四、资产转让定价和相关收益情况

(一)2#泊位资产经会计师事务所采用成本法评估,评估价为32,657.81万元(立信永华评字(2011)第112号)。该项转让已报请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甬国资产【2011】53号),双方将以评估结果作为转让定价进行资产交易。预计转让将产生收益17,000万元。

(二)8#、9#重箱堆场土地及资产经会计师事务所成本法评估, 评估总价为100,599.48万元。其中,公司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366,330平米(该面积已进行测绘),评估价为37,544.77万元(立信永华评字(2011)第115号、立信永华评字(2011)第116号);北三集司所拥有的8#、9#重箱堆场地上资产评估价为63,054.71万元(立信永华评字(2011)第113号、立信永华评字(2011)第114号)。该项转让已报请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甬国资产【2011】53号),双方将以评估结果作为转让定价进行资产交易。预计转让将产生收益52,000万元。

五、公司独立董事的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募投资产转让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转让是公司依照码头运营的惯例,通过合资经营,加强与世界排名靠前的航运公司的合作,最大限度地整合码头资产,使其发挥综合效益,本次交易能使公司的整体集装箱业务得到更加长足的发展。本次交易的价格均已经评估机构评估,并已报请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转让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监事会就上述募投资产转让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议意见:认为本次转让是公司依照码头运营的惯例,通过合资经营,加强与世界排名靠前的航运公司的合作,最大限度地整合码头资产,使其发挥综合效益,本次转让能使公司的整体集装箱业务得到更加长足的发展;本次转让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对本次转让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转让可以使公司加强与世界排名靠前的航运公司的合作,最大限度地整合码头资产,使其发挥综合效益,有利于公司集装箱业务的长足发展;本次转让已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转让,并发表了明确意见。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对本次转让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审议意见

(四)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转让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2—007

关于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向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码头")增资的关联交易概述如下:远东码头因业务发展需要,计划新增注册资本1,240,000千元,共分四期完成,所有股东同比例增资。北三集司目前持有远东码头50%的股权,需向远东码头新增注册资本620,000千元。鉴于公司副总裁陈国荣先生为远东码头的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远东码头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远东码头于2006年7月12日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624,000千元,实收资本为624,000千元。注册地为宁波市北仑区新碶镇迎宾路8号2幢209、210室,主营业务为码头和其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北三集司持有其50%股权,东方海外货柜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外")、中远码头(宁波北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码头")和国投交通公司(以下简称"国投交通")分别持有其20%、20%、10%的股权。

三、增资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北三集司

北三集司成立于2004年6月10日,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 千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50,000 千元, 注册地为宁波市北仑区白峰集翔路8号, 主营业务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经营。公司持有北三集司100%的股权。

(二)东方海外

东方海外于2005年1月21日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设立,注册资本为港币10千元,注册地为香港湾仔道25号海港中心33楼,经营范围未限。东方海外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中远码头

中远码头于 2005年7月5日根据维尔京群岛法律设立,注册资本为1美元,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 Pasea Estate,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经营范围未限。中远码头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国投交通

国投交通成立于1994年6月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甲1号,经营范围为公路、港口和有关配套项目及其横向交叉、综合利用项目的投资;上述项目的总承包、技术改造和管理;金属材料、建材、化工轻工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木材、计算机软硬件、通讯器材、文化办公用品的批发;自有设备的租赁;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和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投交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远东码头本次计划新增注册资本1,240,000千元,共分四期进行,四期增资完成后,远东码头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1,864,000千元,各股东方持股比例不变。远东码头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了临时董事会,决议同意第一期增资310,000千元,所有股东同比例增资,其中北三集司持有50%股权,需增资155,000千元,东方海外持有20%股权,需增资62,000千元,中远码头持有20%股权,需增资62,000千元,国投交通持有10%股权,需增资31,000千元。第一期增资完成后,远东码头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934,000千元人民币,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剩余三期注册资本的增加,远东码头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决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增资是为了降低远东码头对外部融资的依赖性,提高远东码头的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同时满足其项目建设需要,最终给公司带来更大的回报。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六、本次增资事项无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增资的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审议意见,认为本次增资是为了降低远东码头对外部融资的依赖性,提高远东码头的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同时满足其项目建设需要,最终给公司带来更大的回报。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八、公司独立董事的审议意见

本次增资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之前,得到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增资的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增资是为了降低远东码头对外部融资的依赖性,提高远东码头的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同时满足其项目建设需要,最终给公司带来更大的回报。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时,因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董事,所以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意见书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及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6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2012年2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湖南长沙利欧天鹅工业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天鹅工业泵") 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12.4007万元。增资完成后,天鹅工业泵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787.5993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8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2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有关公告。

近日,天鹅工业泵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人民币3,787.5993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800万元,并且公司名称由"湖南长沙利欧天鹅工业泵有限公司"变更为"长沙利欧天鹅工业泵有限公司"。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2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2-00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2年第二次会议于2012年3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2年2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至2012年3月1日上午11:00,9位董事分别通过传真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授予公司总经理投资权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重大合同、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授权总经理李介平先生行使下列职权(法律、法规、证券监管制度、公司制度有特殊规定需要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的事项除外):1、涉及主营业务的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事项;2、公司主营业务以外的投资(不含对证券、金融衍生品种等的投资和其他风险投资)绝对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一日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3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660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史向明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申请
离任日期	2012年3月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2-016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

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造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中部分内容遗漏或描述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2011年年度报告》、《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未披露母公司2011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

更正后《2011年年度报告》、《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已补充完整。

二、《2011年年度报告》第九节"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三(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表格中"增资金杯电工衡阳电缆有限公司"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应为"2013年6月30日",录入时错误的录成了"2012年6月30日"。

更正后的《2011年年度报告》、《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全文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询。

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将加强年报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ST广夏　公告编号:2012-018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换届选举通过后召开,与会董事均同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2月29日在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张智谋、孟虎、柏青、赵明杰、鲍金全、张文君、潘忠宇、袁晓玲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段喜民委托赵明杰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孟虎主持。公司监事辛万社、刘贵斌、刘彬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表决情况及决议内容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孟虎为公司董事长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

主　任:孟虎

成　员:鲍金全、柏青、张智谋、袁晓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计委员会

主　任:张文君

成　员:段喜民、袁晓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委员会

主　任:潘忠宇

成　员:鲍金全、张文君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　任:袁晓玲

成　员:赵明杰、潘忠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定聘任孟虎为公司总裁。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定聘任汪继宏为公司副总裁。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定聘任冯家海为公司副总裁。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定聘任薛小梅为公司副总裁。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定聘任张萍为公司财务总监。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40000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原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津贴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附后。

另外,自本决议公告之日起,办公地点由宁夏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宁安大街108号变更至宁夏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办公楼。本公司联系人变更为王清杰, 联系电话为0951-3975696,传真为0951-3975696。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1、董事会对董事津贴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符合目前西部地区市场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公允。

3、同意公司制定的董事津贴标准,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未发现孟虎、汪继宏、薛小梅、张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和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冯家海于2010年9月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处分(深证上[2010]300号),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2、程序合法。总裁、副总裁及财务总监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同意聘任孟虎为公司总裁,聘任汪继宏、冯家海、薛小梅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张萍为公司财务总监。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特此公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孟虎,男,汉族,1963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年参加工作,历任宁夏石沟驿矿科长、副总会计师、宁夏灵武矿务局处长、自治区财政厅处长、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孟虎在银广夏第一大股东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汪继宏,男,汉族,1964年生,EMBA,工程师。1986年参加工作,历任宁夏农机总公司副科长、宁夏重工业厅副处长、宁夏国资委副处长、处长等职,现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汪继宏在银广夏第一大股东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务,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冯家海,男,汉族,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工商MBA。2002年起先后在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总会计师、总裁、董事。

冯家海未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2010年9月曾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处分(深证上[2010]300号),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薛小梅,女,汉族, 1963.04出生,大学学历。1978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陕西延安市北关小学教师、共青团延安市委干部、宁夏永宁县委干部、宁夏区糖酒副食品总公司团委书记,现任中盐宁夏商业集团公司董事会董事、人力资源部部长。

薛小梅未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萍,女,汉族,1960年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79年参加工作,曾任宁夏中宁县粮食局会计、大古铁路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

张萍现未在银广夏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ST 广夏　公告编号:2012-019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通过后召开,与会监事均同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2月29日在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监事辛万社、刘贵斌、刘彬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辛万社先生主持。

四、议案表决情况及决议内容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辛万社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ST广夏　公告编号:2012-020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公告

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2月9日,管理人收到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0)银民破字第2-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2012年2月29日,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同日,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等议案。管理人会议决定,鉴于银广夏新的董事会已产生,从即日起,重整计划由债务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执行,管理人监督;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特此公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上海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12-013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黄明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穆峻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峻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科大智能
股票代码	30022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瑶	王宏瑜
联系地址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碧波路456号A204室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碧波路456号A204室
电话	021-50809880	021-50809880
传真	021-50804883	021-50804883
电子信箱	yy@csg.com.cn	kdzn@csg.com.cn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192,864,560.35	138,042,759.04	39.71	84,307,425.28
营业利润(元)	54,651,023.87	51,705,568.41	5.70	17,673,048.29
利润总额(元)	61,200,998.52	56,583,616.16	8.16	18,036,76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228,326.55	49,158,488.51	10.31	17,737,43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699,134.99	46,292,144.02	7.36	17,931,98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63,849.95	46,133,003.79	-116.83	17,965,273.24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662,353,065.30	181,638,990.16	264.65	113,286,491.53
负债总额(元)	61,831,054.34	84,426,098.20	-26.76	47,232,08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00,522,010.96	97,212,891.96	517.74	66,054,403.45
总股本(股)	6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45,0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1.09	-7.34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1.09	-7.34	0.63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1.03	-10.68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4%	58.60%	-44.56	47.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7%	55.19%	-42.32	48.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1.03	-112.62	0.40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1	2.16	363.43	1.47
资产负债率(%)	9.34%	46.48%	-37.14	41.69%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343.39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0.00	-92,92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34,900.00		3,046,842.60	5,3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109,069.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238,158.03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768.07	主要为捐赠支出	0.00	2,146.43
所得税影响额	-680,283.76		-418,656.14	0.00
合计	4,529,191.56	-	2,866,344.49	-194,547.32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4,031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4,20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东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0	17,100,000	17,100,000	
黄明松	境内自然人	28.13	16,875,000	16,875,000	
易波	境内自然人	4.13	2,479,500	2,479,500	
杨锐俊	境内自然人	3.75